

## **关于建立快报及西藏特色专项报表的通知**

国开行西藏分行、农发行西藏分行，各国有商业银行西藏分行，  
邮储银行西藏分行，西藏银行：

为及时掌握银行信贷资金情况，全面、完整、系统地反映西藏金融机构特色贷款发放情况，为领导和相关部门制定政策提供数据支持，中国人民银行拉萨中心支行决定从 2013 年 5 月起建立《西藏金融统计快报》、《西藏金融统计特色专项报表》（见附件），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一、《西藏金融统计快报》报送时间和频度**

报送频度：月

报送时间：月后 1 日内报送。

报送口径：与人民银行金融统计月报口径一致。

报送方式：各商业银行采用纸质方式报送到人民银行拉萨中心支行统计研究处。

## **二、《西藏金融统计特色专项报表》报送时间和频度**

报送频度：月、季

报送时间：月报月后 10 日内报送，季报季后 10 日内报送。  
请各行于 6 月 10 日之前补报 2013 年 1-4 月份各频度报表。

报送方式：各商业银行采用纸质和电子版方式同时报送到人民银行拉萨中心支行统计研究处。

## **三、其他要求**

西藏特色专项报表业务统计涉及面广，难度较大，各商业银行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的开展，加强内部各部门之间的协调与配合，做好相关数据的收集和报送工作，切实保证各类数据的质量。此项工作将纳入对商业银行机构年度综合评价考核范围。

##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香桂英、佟亮

联系电话：6346134

附件：1. 西藏金融统计快报

2. 西藏金融统计特色专项报表

3. 指标释义

中国人民银行拉萨中心支行

2023年5月24日

附件一

西藏金融统计快报

年 月

填报单位:

单位: 万元

指标	余额
一、各项存款	
1、单位存款	
2、个人存款	
3、代理财政性存款	
二、各项贷款	
1、单位贷款	
2、个人贷款	
3、票据融资	

填报人:

复核人:

联系电话:

注: 各项存贷款口径与人行金融统计月报口径一致

报送时间: 本表报送时间为月后1日内

报送部门: 中国人民银行拉萨中心支行统计研究处

联系电话: 6346134

附件二  
西藏特色报表（表一）

存款变动最大前十家客户名单月报表

填报单位：

年 月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存款余额	当月存款变动额	期限	资金来源	用途

填报人：

复核人：

联系电话：

注：1、变动前十家指存款新增或减少额为最大的前十家客户；2、期限分为活期存款和定期存款，口径与人行金融统计月报一致；3、用途为存款减少时填报，如支付材料款等。

报送时间：本表报送时间为月后10日内。

报送部门：中国工商银行拉萨中心支行统计研究处。

联系电话：6346134

## 西藏特色报表(表二)

## 贷款变动最大前十家客户名单月报表

填报单位：

年 月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当月贷款变动额	期限	贷款用途

填报人：

注：1、变动前十家指贷款新增或减少额为最大的前十大客户；2、期限分为短期贷款和中长期贷款，口径与人行金融统计月报一致；3、贷款用途仅贷款增加时填报。

复核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短期贷款和中长期贷款，口径与人行金融统计月报一致；3、贷款用途仅贷款增加时填报。

报送时间：本表报送时间为月后10日内

报送部门：中国工商银行拉萨中心支行统计研究处

联系电话： 6346134

## 西藏特色报表（表三）

## 西藏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累放、现金月报表

填报单位：

年 月

单位：万元

机构	项目	累计发放		累计收回		贷款增减额		现金（投放+ / 回笼-）		
		今年	去年	今年	去年	今年	去年	当年累计	当月	当年累计
国家开发银行										
农业发展银行										
工商银行										
农业银行										
中国银行										
建设银行										
邮储银行										
西藏银行										

填报人：

复核人：

联系电话：

注：1、此表贷款含票据融资； 2、去年填报数据为去年当月数据  
 报送时间：本表报送时间为月后10日内

报送部门：中国人民银行拉萨市中心支行统计研究处  
 联系电话： 6346134

西藏特色贷款统计表(表四)

填报行:

年 季 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上年末贷款余额	本季末贷款余额	增减数(较年初)		比去年同期 (+、-)	本年度 累计收回
			今年	去年		
旅游业						
藏医药业						
高原特色生物产业(含绿色食(饮)品业)						
民族手工业						
建筑、建材业						
矿业						
第一产业贷款						
第二产业贷款						
第三产业贷款						
乡镇企业贷款						
粮食贷款						
扶贫贴息贷款						
农牧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贷款						
城乡妇女小额担保财政贴息贷款						
农牧区青年创业小额贷款						
基本建设前期费用贷款						
基本建设项目建设贷款						
技术改造贷款						
固定资产贷款						

填报人:

复核人:

联系电话:

填表说明: 1、上年末贷款余额在各个季度中为不变数。

2、本季度贷款余额=上年末贷款余额+本年度累计发放数-本年度累计收回数

或者等于, 上年末贷款余额+较年初增加数

3、六大支柱产业的企业, 涉及多种经营, 在填此表时请按该企业的主要经营项目填写。

报送时间: 本报报送时间为季后10日内

报送部门: 中国工商银行拉萨中心支行统计研究处

联系电话:6346134

## 西藏特色报表(表五)

## 农牧户小额信贷季报表

填报行:

年 月

单位:万元

项 目	发证数	其中:1至本 月新发数	发证面(%)	贷款余额	增减数(较年初)		比去年同期(+ 、-)	本年度
					今年	去年		
其中:金卡								
银卡								
铜卡								
一星钻卡								
二星钻卡								
三星钻卡								
合计								

填报人:

复核人:

联系电话:

报送时间: 本表报送时间为季后10日内

报送部门: 中国工商银行拉萨中心支行统计研究处

联系电话:6346134

## 西藏特色报表(表六)

## 各类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信息统计季报表

填报行:

年 月

单位:万元

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类型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贷款卡编码	短期贷款余额	中长期贷款余额
A. 国家级						
	A01					
	A02					
	A03					
	A04					
	A05					
	A06					
	...					
合 计						
B. 省级						
	B01					
	B02					
	B03					
	B04					
	B05					
	B06					
	...					
合 计						
C. 地市级						
	C01					
	C02					
	C03					
	C04					
	C05					
	C06					
	C07					
	C08					
	C09					
	C10					
	C11					
	C12					
	...					
合 计						

填报人:

复核人:

联系电话:

报送时间:本表报送时间为季后10日内

报送部门: 中国人民银行拉萨中心支行统计研究处

联系电话:6346134

## 商业银行对企事业单位信用评级情况统计报表

填報單位：

目  
年

五元  
单位

卷之三

卷八

卷之三

填报说明：上年末企业户数(家)在各个季度中为不变数  
报送时间：本表报送上时间为季后10日内  
报送部门：中国人民银行拉萨中心支行统计研究处

### 附件三

## 指标释义

- 1、旅游业：区内旅游精品线路开发；国际、国内旅游线路开发；旅游景点、景区开发以及配套设施建设；星级旅游饭店、宾馆建设；旅游纪念品、食品的开发、生产；建立大型旅游集团和旅游上市公司；国际、国内旅行社。
- 2、藏医藏药业：藏药材人工培育、种植基地建设；藏药保健营养品开发、生产；藏医专科医院建设；按国际标准化改良藏药剂型。
- 3、高原特色生物产业和绿色食（饮）品业：红景天、食用菌、人参果等特色生物青稞、酥油、蔬菜、水果、牛羊肉产品的加工及储藏；婴儿、老年产业研发；食品及功能食品的开发、生产；乳制品生产；青稞、油菜、玉米深加工；青稞酒、红酒、果酒、藏白酒等高原特色酒类生产；果蔬饮料、蛋白饮料、茶饮料的开发、生产；生物饲料、蛋白饲料的开发、生产。
- 4、民族手工业：藏式（地毯）卡垫、氇氇、围裙、家具、金银首饰、手工艺品加工、制作；民族服饰加工生产。
- 5、建筑、建材业：具有民族特色的古建筑业；石雕、石刻以及装饰石材加工；新型建筑材料开发。
- 6、矿产业：合资（合作）地质勘查；合资（合作）开发金属矿产、盐湖矿产、非金属矿产。
- 7、基本建设前期费用贷款：辖区各商业银行分支机构发放的用于项目前期研究、论证、开发的贷款。
- 8、基本建设项目贷款：辖区各商业银行分支机构对国家和

自治区立项项目、地区立项项目、对口援藏项目发放的贷款。

9、技术改造贷款：用于经有关机关批准的企业在原有生产经营的基础上，采用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推广和应用科技成果进行的更新改造工程贷款。

10、固定资产贷款：银行业金融机构向非金融企业、机关团体、部队等单位发放的，用于购建固定资产的贷款

11、一、二、三产业贷款：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规定的产业类型发放的贷款。第一产业是指农、林、牧、渔业；第二产业是指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第三产业是指除第一、二产业以外的其他行业（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国际组织）。

12、乡镇企业贷款：银行对乡镇企业经营所需资金而发放的贷款。

13、粮食贷款：为解决借款人执行中央、自治区两级储备食油，自治区地区宏观调控粮油和自治区青稞最低收购价收购青稞（政策性粮食）所需资金发放的贷款。

14、扶贫贴息贷款：发放给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的用于支持能够带动低收入贫困人口增加收入的种养业、劳动密集型企业、农产品加工企业和市场流通企业以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贷款。

15、农牧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贷款：发放给农牧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的贷款。

16、城乡妇女小额担保财政贴息贷款：是指农业银行向具有本市户口和固定住所，符合法定劳动年龄，身体健康，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拟从事的创业就业项目，符合国家政策规定，诚实守信，有偿还能力的城乡创业妇女提供的信贷业务。

17、农牧区青年创业小额贷款：对已评定为信用乡（镇）、村内的 18 周岁（含）至 40 周岁（含）自主创业的农牧区青年。以农业银行西藏分行农牧户小额信用贷款产品为主。具体产品品种为金卡、银卡和铜卡。